

泉港界政〔2026〕1号

## 泉港区界山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编制。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时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部分。本报告可在“泉港区政府网”（<http://www.qg.gov.cn/>）查看。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界山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泉港区界山镇人民政府公务大楼二楼 208 室；邮编：362804；电话：87725088；传真：87725089）。

##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度我镇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3条、历年累计889条。同时，随着信息公开的深入开展和规范进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呈现公布内容更全面更富有深度的趋势。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是贯彻落实《条例》的重要举措，是转变政府职能，推行政务公开，实现管理创新，建设人民满意服务型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按照《条例》和相关文件要求，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深化公开内容、建立和完善各项制度、规范公开载体形式、加强基础性建设工作等方面取得新的成效。

### （一）主动公开情况

坚持便民、务实、高效原则，围绕重点领域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各类政府信息。2025年，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主动公开编制索引目录的政府信息13条。制定全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并根据本镇实际情况调整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成员，在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运行过程中，不断健全工作机构。日常工作依托镇党政办，由1名干部专门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专人负责资料收集、整理和上报，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良好的组织保障。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年我镇收到4件群众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其中予以公开1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无法提供1件、其他处理1

件、结转到下一年度 1 件。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 3 件、未经复议的行政诉讼 1 件、复议后的行政诉讼 1 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信息公开办公室挂靠党政综合办公室，根据人事变动和公开需求，及时调整和充实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衔接到位。二是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和“三审三校”制度，压实信息发布主体责任，确保拟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表述准确、公开时机得当。三是推动基层政务公开与村务公开协同发展，着力加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根据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目标任务，进一步突出工作重点，完善公开载体，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重点公开机构职能、扶贫、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促进就业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及实施情况、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城乡建设管理、农村工作、其他信息和政府信息年度报告等，认真总结政务公开工作经验，及时报送自查报告。

###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持续规范平台设置，及时更新责任范围内的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坚决避免出现空白栏目、信息更新不及时等问题，不断提升平台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水平。二是扎实做好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由专人负责信息收集汇总、日常管理与维护，确保新媒体平台的有效管理和健康发展。三是在便民服务中心设立界山镇政务公开专区，并配备自助查询电脑、打印机、宣

传架等相关设备，为群众开放政府信息公开资源的查阅、信息查询渠道，切实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获取需求。

###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采取社会监督和内部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定期对网站发布的信息进行排查、梳理、核验，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二是积极参加上级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认真学习各项工作要求，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开展。利用信息公开举报电话、投诉信箱、微信平台等多种渠道拓宽群众监督投诉渠道，引导群众主动关注政府工作信息，积极参与对重点领域、重大事项信息公开内容的监督，积极受理群众意见建议，保障政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成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查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查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查	总 计
1	1	1	0	3	1	0	0	0	1	1	0	0	0	1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上看，运行状况总体较好，但是也有一些不足。主要有：一是各部门对推行政府信息公开的经验存在不足，工作力度不够，发展不平衡。二是各部门的协作配合力度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2、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一是我镇将进一步加强与上级部门就各领域公开事项相关工作的经验交流，提高政务公开综合业务水平。二是我镇将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落实部门公开责任，切实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一项日常政府工作来抓，推动各部门之间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努力推动服务政府、效能政府、法治政府、责任政府建设，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镇本年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

泉港区界山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泉港区界山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6年1月9日印发